# 两年的狱中正法修炼历程

林慎立

【正见网】1999年12月22日，我和妻子李进宇一起去北京信访局上访，在信访局接待我们的是警察，我们填写完了上访表格后，当天下午就被押送到上海公安局驻京办事处，之后被押送回上海。我在派出所被关了48小时后转为行政拘留，妻子李进宇48小时后被驱逐出境。临被送拘留所的时候我要求见一见妻子，警察只给了我们5分钟，短短的5分钟，我们没有过多的语言，只是互相看到了对方对大法的坚信和坚定。就这样我们被强迫分开，李进宇被迫返回了加拿大，我被送进拘留所，被非法关了15天才被释放。

2000年1月24日下午，我去一个同修的家时，发现她家附近有警察埋伏，当我发现后往回走时被开过来的警车拦住，警察拘捕了我，他们在我的包里抄到几份空白的呼吁信签名表格。公安政保警察头目，在一个办公室里单独审讯了我，他问我是从哪里来的（ 即敦促政府与法轮功学员和平对话的呼吁信 ）我不肯说，他就对我拳打脚踢。刑讯逼供。在近一个小时的刑讯逼供中，让我感到我是在经受一场严酷的迫害和考验。当时我十分镇静，抱定不说。警察见我不肯说，就罚我在楼低下面壁而站，一个时辰左右，只见两个警察抬着纸箱过来对我说：“你东西还不少吗！”原来他们抄了我的家。这天深夜，我被刑事拘留送进了拘留所，在进拘留所的时候，我听到警察对押送我的公安政保（ 大概是个科长 ）说：“随便写个理由”。显而易见，我们根本就没有错，但他们可以随便找个理由就可以把我送进拘留所，就象师父在《用正念看问题》这篇经文里说的那样：“邪恶的政治流氓集团对大法弟子根本就没有讲过什么法律”。

在拘留所，我向罪犯洪法，有个罪犯听了以后，很乐意和我聊，很能接受法轮功，也会主动向我了解法轮功的情况。还有一个罪犯的头头，有一次问我说：“你把你老师当作什么人？”我说：“我把老师当作自己的亲生父亲。”他马上伸出大拇指对我说：“好！了不起！”如果我们大法弟子在任何环境下都能用正念来维护师尊和大法的话，罪犯也会很佩服。

2月16日警察以“扰乱社会秩序”这一莫须有的罪名判我“劳教”一年半。3月15日一早，我和一位同修被公安政保和五个警察铐上了手铐，押送去劳教所。途中，我对政保警察说：“其实我们所做的是真正对政府好,你们虽然是政府执法部门，但你们远没有我们做的好，因为我们敢向政府说‘真善忍’，讲真话，而你们不敢讲真话”。其中一个政保警察对我说：“林慎立，其实我们知道你是个好人，但是政府取缔了，我们也没有办法。”在这人妖颠倒、邪魔猖獗的日子里，我被送进了劳教所。

一个放着四张单人床的监房里，我被三个罪犯看管着，每天被迫坐在一张长一尺宽六寸高一尺的小凳子上，每天从早上7点左右坐到晚上9点，时间长了屁股痛，出血泡，非常的难熬，其实就是一种体罚。不能单独活动，去厕所也有罪犯看管着，领饭也是一样，整天象罪犯一样被看管着，整天处于在被逼迫的状态。

警察则采用各种方法对我洗脑，强迫我看资料、录像、光盘，都是极尽对“法轮功”诋毁、诬陷、捏造的材料，企图对我欺骗、蒙蔽，以达到洗脑的目的。有一次，警察叫我看一本材料，里面有给法轮功定性的六条，我说我不看，他说：“你一定要看，看过后要写认识。”我说：“这些东西在7.20以后每天报上都连篇累牍地刊登，我都知道，你把笔和纸拿来，我马上可以写给你。他拿来了笔和纸，我立刻写了起来，我把他书上的逐条逐条地摘下来，然后用大法将它一条一条地揭批，真可以说把它批得体无完肤。批到第三条时，吃饭了，警察叫我回监房吃

午饭，说下午再写。我很开心，因为我在护法。我吃完午饭后一直在等，但是等了很长时间也没等来，我想大概因为我在揭批它，所以警察不敢叫我写。警察要做我的思想转化工作，我想我给警察洪洪法，如果他能因此而摆正他的位置的话，那他未来有希望。我就找机会对他说：你想跟我谈法轮功的事情，你必须了解法轮功，那么你就得看《转法轮》。你不要带观念和框框去看，你看了以后再来找我。结果他真的去找中队长要了一本《转法轮》。听说中队长在给他《转法轮》这本书的时候对他说：你不要看了《转法轮》以后你自己也转起来。就这样他看了《转法轮》。当然后来我发现他是带着找问题的观念在看《转法轮》，非常可惜，他失去了一次机会，没有摆正他的位置。有一天他对我说："你们炼法轮功的人不能吃药。"我说："我们老师所出的书及录音带、录像带，没有一个地方是说炼法轮功不能吃药。没有这一说，你说的那都是造谣。"他说："你们扰乱社会，不遵守国家法律。"我说："我们去北京上访，向政府讲清法轮功的真相，这没有错，政府制定错了法律，我不遵守这也没有错。"他说："你们法轮功搞精神控制"。我说："神是能控制人的精神的，但神不会叫人做坏事。"我说：你也控制控制人给我看看或者你也写本书控制控制人看看。他听了以后，无话可说，扭头就走。过了两天警察又来找我，这次他不讲问题，给我看一本书，我一看是辩证唯物主义的书，他说："你要认真看这本书，要掌握看问题的方法，要从多方位去看问题才能把问题看清。"
我说："你想让我放弃法轮功。"我说我不会放弃的。他说要辩证的，一分为二的看问题。我说一分为二的看问题是常人中的理，我说我再清楚一点告诉你，因为常人社会中有相生相克的理，所以他才会有善就有恶，有正就有邪，有赞成的就有反对的。但是，大法是超常的，大法在不同层次有不同层次的内涵，所以才能修炼到不同的更高层次中去。如果大法也能一分为二的话，那怎么修呢？怎么往高层次上修啊！他看看我，半天说不出话，但是我知道，有些邪误的人就是这样被拖下水的。警察对他们说：你是法轮功里好的一面，电视上那些杀人自焚的属于不好的一面，因为任何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嘛，警察这样迷惑他，而他们确实被迷惑了，邪误了。其实大法给不同层次的生命开创了不同的生存环境，包括地球这一层次的理都是大法给开创的，怎么反过来用地球这最低层次的理去衡量大法呢？这根本就不是那么回事。修炼就得在法理上去认识，对他洗脑的问题，得跳出他那个层次去看，站在法的基点上整体的看，一目了然。要和他在一个层次去看的话，那说来说去不都是人的理了吗，那可能就糊里糊涂跟他去了；我觉得修炼人应该堂堂正正的，时刻保持正念，该说的就说。有一次，警察中队长找我，给我提了十二个问题，我全给他解答了，全是在法上认识法，最后他问我说："你以后会不会后悔？"我说我不会后悔，他说，假如这些事情不存在的话，我说不要假设，这种事情肯定存在，到那天如果我没有变化的话，那是我没修好。因为不是每个修炼人都能圆满的。师父说过："你得修到圆满。"他说："你说你很坚定，不会后悔，我们这里有个小伙子，刚来是非常的坚定，他说他可以把牢底坐穿，结果两个月就转变了。你怎么解释？"我说他有迷，所以他过不去了，被迷挡住了，我说我没有迷，不管你提什么问题，我都能给你解释。他笑笑说，你总是有理。这是肯定的。大法修炼可破一切迷。关键是你敢不敢讲，其实有很多问题都是不难理解的，只是你自己心正不正，你正念一出，法理就会出来，讲的时候就会越讲越顺，越讲越能讲。就是这样的，什么叫超常啊，毕竟修炼过一段时间了，对法是有认识的，也有证悟到的，就是被业力和人的观念给挡着。如果正念能冲破业力和人的观念，那法的力量就能体现出来。所以我平时尽量保持一个正念，特别在劳教所里那个邪恶的环境里，更要保持正念，对他们的歪理邪说一定要针锋相对，压倒他，把它正过来，正环境也要正人，效果怎么样不去管他，只管去正。劳教所每个月底要填写月评表，表上有五个标准，第一条就是改造思想，警察叫我填，开始我不想写，后来想想还是写，就按照修炼的标准写，我就这样写：我是个法轮功修炼者，按照"真善忍"的标准修炼自己，我不存在劳教的问题，我只存在去执著心的问题，因为整个修炼过程就是不断去执著心的过程。而且我给自己评个优，警察看了没吱声。第二个月他还叫我填，我说我不写了。我对警察说:"我每个月都是一样的,我第一个月填一份，最后一个月填

一份就可以了,用不着每个月都填”。警察着急了，他说你要改变，我说不可能的，保证是一样的。警察看我一条大道往前修，怎么洗脑也没有用，怎么拽也拽不回来，就叫罪犯打我，唆使罪犯叫我写认罪、认错书。有一天，罪犯在警察的授意下从门外走进来，冲着我飞起一脚踢在我的腿上，我义正词严地说：“你干什么，想打人吗？”他说：“你最起码认罪、认错书要写。”我说：“我没有罪也没有错。我为什么要写认罪认错书。”他一下被吓楞住了。我只觉得正念一出，周身所出来的场很强烈，真的能正邪。警察见我如此坚定大法，就对我说：“象你这样的就别想出去。”我想行，你不让我出去，我就修出去。还有的大法弟子在监房里没了，当警察喊人来找的时候，又看见他在里面坐着呢！类似的事情在我们大法修炼中不足为奇，如果我修得好的话，我想进出也是很方便的。

将近一年的时间，在各种洗脑都无效的情况下，他们把我调到了二中队，那是关押罪犯的地方。一个房间二十几个人，每天早上顶着星星去，晚上顶着星星回来，估计早上6点左右，晚上最早7点，迟的9点。每天劳动12个小时以上，由于超时超负荷劳动，我胸背屁股上出现了血水泡，并且大面积溃烂，血水浸透了衣裤,我每天用厚厚的草纸垫在短裤里面,但是每次拿下草纸要换的时候,总要带下一大块皮,撕裂般疼痛,走路举步艰难，吃饭、上厕所难以下蹲，衣裤与肉分离时，撕裂般的疼痛，二中指半截溃烂，每天劳动做皮球时要拉线，每次触及中指时都痛彻心肺。即使这样，每天还得劳动12个小时以上。这种大面积消业对于我来说还是第一次,从修炼开始以来都没有出现过这么大范围消业的，真是劳其筋骨，苦其心志。一点不缺，一点不少。这种非人的精神和肉体的摧残和折磨，无非想让我放下大法。作为一个大法弟子怎么会被吓倒呢！师父在经文《真修》中说：“你们知道吗？佛为度你们曾经在常人中要饭，我今天又开大门传大法度你们，我没有因为遭了无数的罪而觉得苦，而你们还有什么放不下的呢？你能把心里放不下的东西带进天国吗？”师父为我们遭了那么多的罪，我们自己也只承受了这么一点点，怎么能过不去呢？肯定能过的去。因为每次磨难来的时候都在你的心性位置上，只要一提高心性就能过去。所以我觉得忍点痛，咬咬牙也就过去了。

警察见我在这么恶劣的环境下，仍然不为所动，仍然坚修法轮功，就又将我调到一个新的地方，一中队的西边。在那里名为宽松管理，实际上非常严厉，监房里有8个人，组长是个罪犯，其他都是法轮功学员(他们有些是悟偏的,有些是邪悟的)。我刚到那里的时候，这个罪犯就盯着我对我随意打骂，甚至恶狠狠地对我说：不打死你也要扒掉你几层皮，有一次我指责他无权打我时，旁边的法轮功“学员”就叫我不要跟他计较，那就是叫我忍。我很茫然，又觉得自己进来后还没有好好忍过，就忍一忍吧，结果罪犯天天打我。我内心深处总觉得不对劲，那时警察一周内找了我二次，我心想，你想通过这种手段转化我的话，那你就打错了算盘，如果用打就能改变一个人心那我当初在拘留所被警察打的时候就转变了，我今天能走到这一步，那是因为我认识到了人的生命的真正意义，我怎么可能半途而废呢？最多不就是个死吗？作为一个大法弟子，在大法遇难的时候就应该放下生死，维护大法，所以我对警察说：“从进劳教所起我就没打算活着出去，对于我来讲只有二条路可走，一条是我死了，另一条就是我仍在修炼。我说：“我宁可死也不会出卖大法。警察说：“作为一个修炼人应该承受得了，不应该去死。”这话我听着就觉得不象是警察说的。几天以后我的环境得到了改善。

7月22日下午，我在考虑整理行李，做些回家的准备，家里也准备了车子来接我。突然我被宣布延长劳教半年，在我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公安政保警察叫我签字，我说你这样做是错的，我绝不签字的。结果他灰溜溜地走了。我回到监房后给姐姐写了一封信。我说：“半年算得了什么，人的一生也只是一瞬间，它只能纯净我修炼的境界，什么是威德，在这种魔难中提高上来，那就是威德。”警察找我谈话对我说：你只要写五书就能出去。这五书我们把它看作废纸一样，但你写了就可以出去，到时候出去了你想怎么炼就怎么炼。我不知道什么叫五书，回监房后问他们写过的人，他们说你连这个都不知道。我说我没写过，怎么会知道呢？他们说就是

保证书、悔过书、决裂书等五种被称为五书。我想警察真够阴毒的，用这种威逼利诱的手段来欺骗我，想达到转化我的目的。这怎么可能呢！我给他来个金钢不动，警察也无可奈何。在我两年到期前一个星期左右，警察找我说：你二年要到期了，你如果回去后，在家里陪陪你的母亲还有姐姐，然后你去和你的老婆团聚，所以你回家后不要再去聚会，不要去发传单。我说：该聚会的就聚会，该发传单时就发传单。警察听了隔了半天才很尴尬的发出声音说："我是为你好，当然你想干什么那是你自己的事。"如何摆放我的位子那当然是我自己的事。在考验中正确摆放自己的位置那才是心性的真实体现。该抓住的机会决不能错过。

1月22日也就是二年到期的前一天，警察故技重演，威胁我说，把你从这里放出去，再送到提蓝桥(上海一个劳改营)关三年都是很正常的。我说我行李已经准备好了，真的我把该带的衣服全带了。结果我回家了。

二年过去了，回头看看自己所走过的路，那是一个修炼的过程，是坚定大法、证实大法的一个过程，是被法融炼的一个过程。什么叫真正往高层次上带人？师父不仅仅把高层次上的法告诉你，法身保护你等等。而且在你实修的过程中一步一步扶着你往高层次上带。当你有怕心的时候，师父会让人来鼓励你；当你迷惑的时，师父会让人点化你；当你做的好的时候，师父会让人表扬你。我有时在过关讲真相时，会不由自主地向旁边看，尽管我天目看不见，但我感觉师父就在我身边。

有师在有法在，我才走过了严酷的二年，有师在有法在，我才能坚定正念，堂堂正正走出劳教所。师父说："法能破一切执著，法能破一切邪恶，法能破除一切谎言，法能坚定正念。"(《排除干扰》)师父又说："修炼者坚定的正念超越一切人的认识，超越一切人心，是常人永远都无法理解的，同时也无法被常人改变，因为人是改变不了觉者的。"(《强制改变不了人心》)

虽然我走过了那二年，但距离师父的教诲和法在不同层次对生命的要求来讲差距很大，只有坚持精进实修，才无愧于是一个大法弟子.

2002年 4 月22日